

嘉義縣和睦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發展會議記錄

一、 日期：112年06月07日（三）13：30

二、 地點：綜合教室 出席人員：如簽到冊

三、 主席：陳振興校長

四、 主席報告：

感謝各位課發會委員出席會議，一同為孩子的學習把關，今天主要目的是審查由各學習領域、學年課程小組規畫設計的 112 學年度的課程計畫，請各位委員就 112 學年度課程計畫內容，依以下討論案由審查項目逐一進行討論與審查，謝謝！

五、 處室報告：

六、 各學年分組檢討

七、 討論議題：

案由一：112 學年度課程總體架構及領域課程計畫是否合乎課程綱要之規定，提請 討論。

說明：如 112 學年度學習節數分配表所示。

決議：符合課程綱要之規定，『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

案由二：112 學年度各領域學習節數及彈性課程節數分配是否合乎課程綱要之規定，提請 討論。

說明：如 112 學年度學習節數分配表所示。

決議：符合課程綱要之規定，『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

案由三：112 學年度學習領域教學進度總表是否合乎課程綱要之規定，提請討論。

說明：如各年級學習領域教學進度總表所示。

決議：符合課程綱要之規定，『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

案由四：112 學年度彈性課程活動內容規畫表是否合乎課程綱要之規定，提請討論。

說明：如各年級彈性課程活動內容規畫表所示。

決議：符合課程綱要之規定，『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

案由五：112 學年度重要政策融入課程是否合乎相關法令規定，提請討論。

說明：如各年級學習領域教學進度總表所示。

決議：符合課程綱要之規定，『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

案由六：112 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之課程計畫是否合乎課程綱要之規定，提請討論。

說明：如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課程計畫所示。

決議：符合課程綱要之規定，『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

案由七：112 學年度學校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及各領域課程調整方案已依據 112 年 6 月 6 日特推會審議通過之 IEP、IGP 及特教學生需求彙整表規畫完成，詳如附件。

決議：符合課程綱要規定及學生需求，『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

案由八：112 學年度學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詳如附件。

決議：本辦法符合『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

案由一：112 學年度課程總體架構及領域課程計畫是否合乎課程綱要之規定，提請討論。

說明：◎詳見學校公務資料夾/112 學年度課程計畫總表

決議：符合課程綱要之規定，『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

案由二：112 學年度各領域學習節數及彈性課程節數分配是否合乎課程綱要之規定，提請討論。

三、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一覽表

(一)普通班學習節數分配一覽表(表 3)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百分比 (%)	節數		
部定領域課程節數	語文	國語文		6	6	5	5	5	5	5	8	30%	8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		1	1	1	1	1	1	1					
		英語文				1	1	2							
	數學		4		4		4		4		4		15%	4	
	生活課程	社會		6		6		3		3		3		11%	3
		自然科學						3		3		3		11%	3
		藝術						3		3		3		11%	3
		綜合活動						2		2		2		11%	3
	健康與體育		3		3		3		3		3		11%	3	
	部訂課程總節數(A)		20		20		25		25		26		100%	27	
校訂彈性課程節數	課綱規定節數		2-4		2-4		3-6		3-6		4-7		4-7		
	統整性探究課程		3		3		4		4		3		3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其他(自行增列)						2		2		3		2		
	彈性課程總節數(B)		3		3		6		6		6		5		
每週總節數	課綱規定總節數		22-24		22-24		28-31		28-31		30-33		30-33		
	學校實際節數(A+B)		23		23		31		31		32		32		
課發會通過日期：112年6月7日															

表格內已填之節數(藍色)為課程綱要所規定，請勿自行調整。

案由三：112 學年度學習領域教學進度總表是否合乎課程綱要之規定，提請討論。

◎詳見各學年課程教學進度總表 ◎教學進度總表中【學習領域】部分需包含學期學習重點、對應能力指標之單元名稱、節數、評量方式、備註等相關項目

案由四：112 學年度彈性課程活動內容規畫表是否合乎課程綱要之規定，提請討論。

◎詳見彈性課程教學計劃

嘉義縣中埔鄉和睦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年級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節數	3	3	6	6	6	5
實施	校本課程 2 節 國際教育 1 節	校本課程 2 節 國際教育 1 節	校本課程 2 節 和睦講堂 1 節	校本課程 2 節 和睦講堂 1 節	校本課程 2 節	校本課程 2 節

內涵			國際教育 2 節 科技萬花筒 1 節	國際教育 2 節 科技萬花筒 1 節	和睦講堂 2 節 國際教育 1 節 科技萬花筒 1 節	和睦講堂 1 節 國際教育 1 節 科技萬花筒 1 節
----	--	--	-----------------------	-----------------------	-----------------------------------	-----------------------------------

案由五：112 學年度重要政策融入課程是否合乎相關法令規定， 提請討論。

(一) 必要辦理項目 (規劃課程實施)：

重要政策	說明	依據	實施方式
書法課程	每學期任一年級安排書法課程至少 4 節或辦理書法社團活動 10 次以上。	依據九年一貫課綱規定	建議於彈性課程 (社團) 辦理
性別平等教育 每學期 4 小時	國民中小學除應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每學期至少 4 小時除正式課程以外規劃外加課程或活動	「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7 條規定	融入課程 及外加
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 每學年 至少 4 小時	各級中小學每學年至少 4 小時除正式課程以外規劃外加課程或活動，學校應運用多元方式進行教學。	「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7 條規定	融入課程 或外加宣導
家庭教育每學年至少 4 小時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 (含親職教育、代間教育及高齡教育等，並於學校行事曆載明)，並應會同家長會對學生及其家長、監護人或實際照顧學生之人辦理親職教育。	「家庭教育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	外加
家庭暴力防治法每學期 4 小時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有四小時以上之家庭暴力防治課程。但得於總時數不變下，彈性安排於各學年實施。	家庭暴力防治法 第 60 條	融入課程 或外加
環境教育每年 4 小時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環境教育法」	可規劃校外教學活

	應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前訂定環境教育計畫，推展環境教育，所有員工、教師、學生均應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參加四小時以上環境教育，並於翌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前，以網路申報方式向中央主管機關提報當年度環境教育執行成果。	第 19 條規定	動實施
資訊教育	資訊基本學習內涵為國民教育階段學生必備的基本資訊素養，也是學生學習各領域知識所需之工具。依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資訊教育「學習內容規定」，資訊教育課程安排在國小三年級至國中一年級，然 108 學年度起，國中一年級實施新課綱，依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新增科技領域配套規劃情形說明，新課綱科技領域在國中階段包含生活科技與資訊科技二科目，部定課程每週 2 節；在國小階段則可於彈性學習課程中安排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第一類課程)或其他類課程(第四類課程)，供學生學習。		各國小仍維持在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每學期安排 16 節課(含)以上
品德教育	請各校將品德教育課程納入「學校總體課程計畫」中推動，並進行部份固定時數或時段之品德教育教	教育部 108 年 6 月 12 日臺教學(二)字第 1080083209 號函修訂公布之「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	融入各領域課程中實施

	學。運用晨光活動、導師時間、週(朝)會、班會及全校性活動等，結合生活教育、體育活動、童軍活動、藝術活動、閱讀活動、環境教育及服務學習等多元方式，認識與體驗品德核心價值，進而培養良好的態度與行為習慣。	案」	
全民國防教育	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全民國防教育，由本部編定全民國防教育補充教材，內容包括全民國防、國際情勢、國防政策、防衛動員、國防科技及其他相關事務，並由學校採融入式教學，納入現行課程中實施。	依據教育部各級學校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內容及實施辦法第6條辦理	融入各領域課程中實施
交通安全教育	為推動道安觀念從小扎根，交通部與教育部同推動研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安全教育課程」內容的共識，將交通安全教育列為校訂課程，並於111學年度開始正式實施。	交通部 111 年 1 月 22 日交安字第 1115000794 號 函、本府 111 年 1 月 27 日府教社字 第 1110023943 號 函	112 學年度起列入校訂課程(和睦講堂)實施
延伸學習活動	民小學畢業考後之學習活動規劃表	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參考原則」所列必備項目	

(二) 融入項目 (融入其他課程實施):

高齡教育	國中小將高齡教育政策-認識老化、活力老化等議題融入於學校課程計畫領域課程	依據第 2 期高齡教育中程發展計畫	融入課程 或外加活動
------	--------------------------------------	-------------------	------------

	或相關活動中，並推展代間教育。		
資訊倫理或素養	請各校將資訊倫理或素養、安全上網及防制不當使用網路之課程融入資訊課程或各領域教學中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4 年 4 月 8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40036854 號 函	融入資訊課程或其他相關領域中實施
海洋教育	除依據課程綱要將海洋教育融入各學習領域進行教學之外，建議各校積極辦理國中小教師(含行政人員)海洋教育與教學(如海洋知識、游泳教學等)之知能研習，豐富海洋教育內涵。	本府 101 年 8 月 3 日府教學字第 1010278985 號	配合相關節日辦理海洋教育宣導
家政教育	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將家政教育融入七大學習領域課程中：二到四年級每學年 4 節，五到八年級每學年 24 節，融入於綜合活動領域中執行。		融入綜合活動課程實施
人權教育	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將人權教育融入七大學習領域課程中至少 1 個相關領域。		融入課程

(三) 宣導項目(建議以活動辦理納入學校行事曆中實施):

防災教育	學校所有教職員工及學生每年至少參與 4 小時以上之防災教育	依據教育部各級學校校園災害管理要點辦理	納入學校行事曆中實施
水域安全宣導	請將水域安全宣導及自救救生、游泳等概念納入學校行事曆及課程計畫中，並利用朝會時間或各班級適當時段進行宣導，並將水域安全宣導時	本府 100 年 8 月 5 日府教體字第 1000139800 號	納入學校行事曆進行宣導

	間、地點、內容及參與人數等做成紀錄以備查核。		
--	------------------------	--	--

案由六：112 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之課程計畫是否合乎課程綱要 之規定，提請討論。

◎詳見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案由七：112 學年度學校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特教資源班 謝幸儒老師說明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及各領域課程調整方案已依據特推 會審議通過之 IEP、IGP 及特教學生需求彙整表規畫完成，詳如 附件。

案由八：112 學年度學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辦法

◎詳如附件二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16:30

附件一 嘉義縣中埔鄉和睦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委員名冊

小組名稱	代表人員	小組成員	組織分工
組織召集人	陳振興校長		1. 召集課程發展委員會 2. 監督全校整體課程規劃與實施
家長代表	鐘智彥會長(家長會長) 林育帆團長(志工團團長)		1. 參與課程發展工作
行政人員	陳勝哲、曾輝銘、陳欣鈺、 王秀中、黃莉容、賴鳳雅		1. 籌備各項工作執行 2. 發展教師專業成長，提昇教學能力。 3. 社區資源特色調查與運用
一年級學年	蘇玉萍、林靜怡、宋玉芬、 蔡伊喬		1. 參與課程發展會議，討論與決議本校課程計畫事項 2. 校本課程的發展與規劃 3. 建立教學、課程及學習評鑑制度 4. 合理適當分配學習總節數及學習領域節數 5. 教科書評鑑
二年級學年	張素蓮、鄧鈴冠、陳鳳如、 方雅慧		
三年級學年	黃子芳、謝佩芳、方怡璇、 林晴滢		
四年級學年	蔡宜君、顏浩妹、陳俐竹、 廖淑芬、李宗憲		
五年級學年	林中平、王于倩、謝金燕、 吳永霖		
六年級學年	張宏名、林珊如、梁育訓、 李佩儒		
語文領域(英語)	楊雅雯、賴怡君、施靜芸		1. 參與課程發展會議，討論與決議本校課程計畫事項 2. 部定課程的發展與規劃 3. 建立教學、課程及學習評鑑制度 4. 教科書評鑑
社會領域	曹宇君、劉清芬、李宗憲、 呂玲珠		
自然與生活科技 領域	曾凱堂、陳佩瑩、黃莉容、 余健良		
藝術與人文領域	劉清芬、呂名慧、簡祐如		

嘉義縣 111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和睦國小課程發展會議簽到表

日期：112 年 6 月 7 日

地點：綜合教室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校長	陳振興	陳振興		-1 導師	林靜怡	林靜怡	
家長代表	張書禎	張書禎		-2 導師	蔡伊喬	蔡伊喬	
教務主任	陳勝哲	陳勝哲		-3 導師	宋玉芬	宋玉芬	
學務主任	曾輝銘	曾輝銘		-4 導師	蘇玉萍	蘇玉萍	
總務主任	陳欣鉅	陳欣鉅		二1 導師	張素蓮	張素蓮	
輔導主任	王秀中	王秀中		二2 導師	鄧鈴冠	鄧鈴冠	
教學組長	黃莉容	黃莉容		二3 導師	陳鳳如	陳鳳如	
註冊組長	呂名慧	呂名慧		二4 導師	方雅慧	方雅慧	
資訊組長	蘇儀真			三1 導師	謝佩芳	謝佩芳	
訓育組長	劉嘉裕	劉嘉裕		三2 導師	黃子芳	黃子芳	
體育組長	顏維春	顏維春		三3 導師	林晴澄	林晴澄	
衛教組長	曹宇君	曹宇君		三4 導師	方怡璇		
事務組長	陳少甫	陳少甫		四1 導師	蔡宜君	蔡宜君	
輔導組長	賴鳳雅	賴鳳雅		四2 導師	顏浩妹	顏浩妹	
科任教師	曾凱堂	曾凱堂		四3 導師	陳俐竹		
科任教師	劉清芬	劉清芬		四4 導師	廖淑芬	廖淑芬	
科任教師	簡祐如	簡祐如		四5 導師	李宗憲		
科任教師	余健良	余健良		五1 導師	謝金燕	謝金燕	
科任教師	呂玲珠	呂玲珠		五2 導師	王于倩	王于倩	
科任教師	陳佩瑩	陳佩瑩		五3 導師	吳永霖	吳永霖	
科任教師	翁世超	翁世超		五4 導師	林中平	林中平	
科任教師	施靜芸	施靜芸		六1 導師	張宏名	張宏名	
科任教師	賴怡君	賴怡君		六2 導師	林珊如	林珊如	
科任教師	楊雅雯	楊雅雯		六3 導師	梁育訓	梁育訓	
資源教師	林政岑			六4 導師	李佩儒	李佩儒	
資源教師	謝幸儒			巡迴教師	李明蓁		
輔導教師	林育如	林育如					

附件二

嘉義縣中埔鄉和睦國小 112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辦法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實施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參考原則。
- 二、嘉義縣政府 107 年 8 月 15 日府教發字第 1070165944 號函，嘉義縣國民中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鼓勵校長和教師運用公開授課方式，相互觀課學習教學經驗、教材教法、教具製作、視聽媒體運用、資訊融入教學，建立專業發展共識，促進教師合作成長。
- 二、藉以切磋教學方法，精進教學專業能力、觀課班級經營，有效輔導學生生活；增進教學技能，提升學生學習成效，達到教學目標。

參、實施對象：本校全體教師（含校長）、代課（理）教師等。

肆、實施內容

- 一、每學年度校長及每一位教師不限領域，至少須進行一場公開授課，科目依其任教或專長科目為原則。分別於第一學期 9 月 21 日、第二學期於 2 月 28 日前確認後提交教務處，並公告於學校教師群組。
- 二、教學觀察者安排無課時間進行教學觀課活動，於觀課日前三天內，向所觀察班級授課校長及教師索取「授課進度」及「教學活動設計」，並主動了解班級學生學習狀況；入班觀察並填寫「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
- 三、每次公開授課以正常化為原則，教學觀課時間以每節 40 分鐘為一單元。
- 四、每場次授課校長及教師主動邀請至少 2 名本校教師參與觀課，教學觀課結束，於一週內進行回饋分享並完成「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自評表」。會後由教務處整理成冊。

伍、實施方式

- 一、安排公開授課：教務處於每學年（九月）初排定公開授課辦理時間規劃表（附件-1）。
- 二、設計教學活動：演示者針對教學內容進行設計（附件-2），於教學觀摩日前三天，提供同儕觀課教師參閱。
- 三、進行教學觀察：同儕夥伴依教務處排定時間入班進行教學觀察，觀察過程中，至少拍二張數位照片（附件-3），並填寫「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附件-4），並將附件-3、4 交回給教學者。
- 四、教學省思紀錄：教學結束，教學者依據同儕回饋內容進行分享、省思，並將省思所得紀錄於「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自評表」（附件-5）。
- 五、教學者或觀課者請將上述表單（附件-2、-3、-4、-5）送至教務處彙整。
- 六、教務處收齊「觀課紀錄表」、「活動照片」及「自評表」後，複印乙份，併「教學活動設計單」呈校長核定後存教務處備查；原始文件交還教學者自行收存於教學檔案。

陸、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附件-1) 嘉義縣中埔鄉和睦國小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辦理時間規劃表

項次	授課者	授課班級	科目	時間/節次	參與觀課者(人)	備註
1	謝金燕	6年5班	國語	3/2 第四節	2人	範例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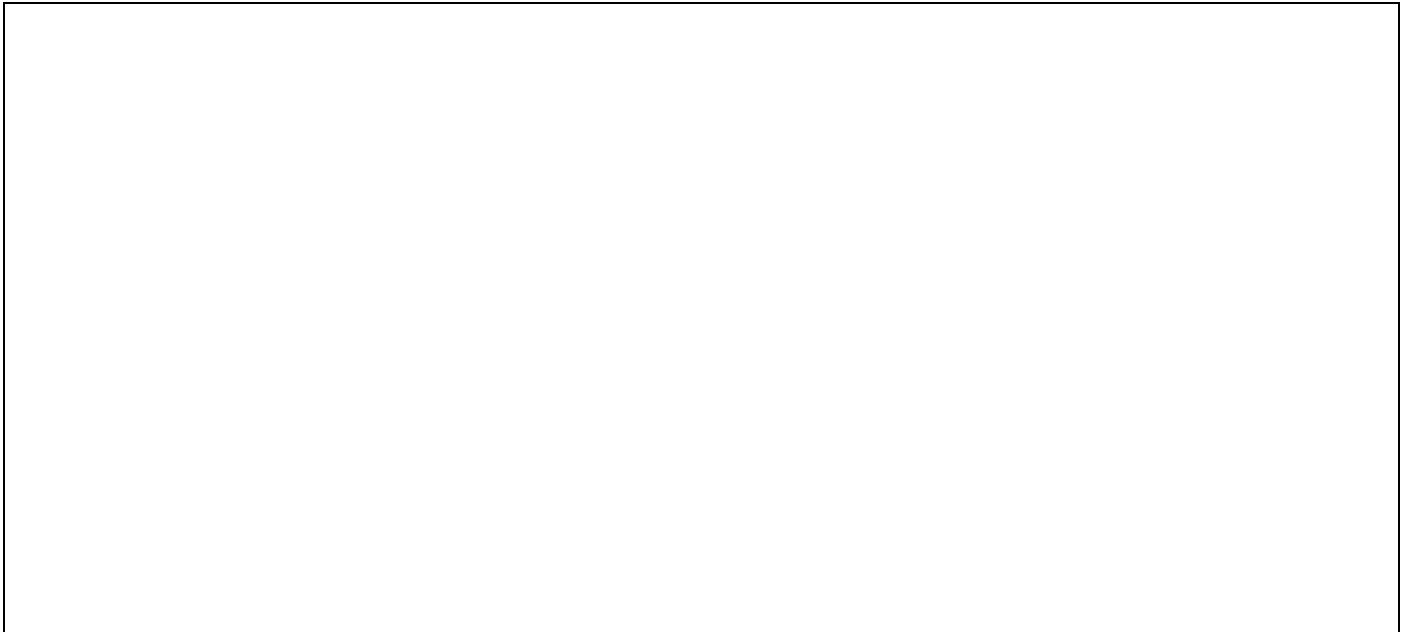
1. 請各位老師自行選填一週次公開授課者，每位老師1場教學，2場觀摩他人。
2. 教學者要交【附件-2】教學活動設計單（電子檔）、【附件-5】公開授課自評表；觀課者要交【附件-3】教師同儕學習活動照片、【附件-4】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以上各種表件請自學校行政資料庫下載。
3. 教學活動設計請於教學前兩週，回傳電子檔給教學組長。

(附件-2) 嘉義縣中埔鄉和睦國小教學活動設計單 (授課者填寫)

授課教師		學習目標	
年級			
教學領域		學生先備 經驗或教 材分析	
教學單元			
教材來源			
教學日期	年 月 日第 節		
教學活動			時間
			評量方式

(僅供參考，教學者可自訂)

(附件-3) 嘉義縣中埔鄉和睦國小公開授課同儕學習活動照片 (觀課者協助拍攝)



活動：公開授課

日期：



活動：教室觀察

日期：

(附件-4) 嘉義縣中埔鄉和睦國小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 (觀課者填寫)

觀課教師	_____老師	觀課日期	年 月 日
授課教師		教學年/班	
教學領域教學 單元			
教學內容			
教學觀察	教學活動	學生表現	
優點			
疑惑			
觀課省思			

(附件-5) 嘉義縣中埔鄉和睦國小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自評表 (授課者填寫)

授課教師		教學年/班	
教學領域教學單元			
實際教學內容簡述	教學活動	學生表現	
學習目標達成情形			
自我省思			
同儕回饋後心得			

